

#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地點：耐斯王子大飯店阿里山會議廳（嘉義市忠孝路600號5F）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計 494,513,336 股，出席股東及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 364,618,856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494,513,336 股之 73.73%。

主席：陳哲芳



記錄：蔡月足



出席董事：陳鏡仁、謝顯爵、陳志展、陳冠舟

出席獨立董事：曾勇夫

出席監察人：王子鏘

列席：蘇炳章 會計師、林春發 律師、詹亢戎 律師

主席致詞：(略)

##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鑑核：

附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二、監察人審查 10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鑑核：

附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三、105 年度董監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本公司 105 年度獲利新臺幣 109,445,047 元(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董監及員工酬勞前之利益)，已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及監察人提撥比例約 1%計新臺幣 1,094,000 元；員工酬勞提撥比例 1%計新臺幣 1,095,000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四、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敬請 鑑核：

附「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

（請參閱議事手冊）

##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5 年度決算表冊，謹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二、上述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完竣。

三、檢附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4,312,85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62,870,292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9,944,594 權)	99.60%
反對權數 96,933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96,933 權)	0.02%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345,631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331,191 權)	0.3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5 年度盈虧撥補表，謹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淨利 103,262,363 元，累積盈虧 0 元。

二、檢附 105 年度盈虧撥補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4,312,85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62,821,398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9,895,700 權)	99.59%
反對權數 120,674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20,674 權)	0.03%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370,784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356,344 權)	0.37%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謹提請 公決案。

說明：一、配合法令規定修訂。

二、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如下：

條號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六條	<p>評估程序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一、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格、係、組、研、議、由、專、責、主、管、及、經、辦、同、有、關、研、議、結、論、付、款、條、件、等、循、報、告、系、統、呈、核、並、依、本、公、司、授、權、核、決、權、限、辦、法、核、決。</p>	<p>評估程序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一、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格、係、組、研、議、由、專、責、主、管、及、經、辦、同、有、關、研、議、結、論、付、款、條、件、等、循、報、告、系、統、呈、核、並、依、本、公、司、授、權、核、決、權、限、辦、法、核、決。</p>	配合法令規定修訂。
第七條	<p>評估程序一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一、應於事實發生日……。二、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會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有下列情形者，得免適用之：(一)依法發起設立或募集設立而以現金出資取得有價證券，且取得有價證券所表彰之權利與出資比例相當。</p>	<p>評估程序一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一、應於事實發生日……。二、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會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有下列情形者，得免適用之：(一)發起設立或募集設立而以現金出資取得有價證券者。</p>	配合法令規定修訂。





條號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十九條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性商品交易。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三、損失所定之損失上限。四、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種類。五、屬其營業對象非為幣類且人億元以上。六、若經營管理業務則不得動產及不動產。七、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一百、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性商品交易。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三、損失所定之損失上限。四、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種類。五、屬其營業對象非為幣類且人億元以上。六、若經營管理業務則不得動產及不動產。七、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二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三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四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五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六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七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八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一、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二、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三、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四、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五、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六、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七、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八、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九十九、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一百、前項金額之百分之十。</p>	配合法令規定修訂。
第三十六條	<p>制訂與修正：制訂日期：民國八十四年五月第一次修訂日期：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第八次修正日期：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九次修正日期：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p>	<p>制訂與修正：制訂日期：民國八十四年五月第一次修訂日期：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第八次修正日期：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p>	增列修正日期。

條號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十九條	<p>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一、每筆交易金額。 ..... 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日起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一、每筆交易金額。 ..... 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配合法令規定修訂。
第三十六條	<p>制訂與修正：制訂日期：民國八十四年五月第一次修訂日期：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第八次修正日期：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九次修正日期：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p>	<p>制訂與修正：制訂日期：民國八十四年五月第一次修訂日期：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第八次修正日期：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p>	增列修正日期。

三、原「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4,312,85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62,856,550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9,930,852 權)		99.60%
反對權數 111,500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1,500 權)		0.03%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344,806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330,366 權)		0.3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9:35

# 附件

## 營業報告書

### 一、105 年度營業報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	104 年度	%	+/-%
營業收入	4,114,545	100.0	4,019,258	100.0	2.4
銷貨毛利	1,300,953	31.6	1,276,828	31.8	1.9
營業費用	1,332,561	32.4	1,467,322	36.5	-9.2
營業淨利	-31,608	-0.8	-190,494	-4.7	83.4
稅前利益	129,285	3.1	56,977	1.4	126.9
純益	115,377	2.8	59,728	1.5	93.2

本公司 105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411,454 萬元，較去年度增加 9,529 萬元，成長率 2.4%，毛利額較去年度增加 2,413 萬元，營業費用率雖較去年同期降低 4.1%，惟因海外轉投資公司處於開發市場階段，故營業損益仍呈現虧損 3,161 萬元，但已較去年減少虧損 15,889 萬元，稅後純益 11,538 萬元，相較於去年增加 5,565 萬元。

### 二、106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06 年經營團隊仍將持續秉持貫徹「讓明日更健康」的集團理念，除提供大眾高品質的文化美食及保健飲品外，更著重創造領導潮流商品到專注抗氧化、預防文明病等預防醫學的研究與開發，全力發展提升人類生命科學保健食品，同時與國外技術合作深入更先進的生技研究，讓愛之味食品生技集團推出的每一樣產品都充滿著愛心、良心、智慧與健康。

茲就 106 年營業計劃概述如下：

#### 1. 本公司 106 年度預計營收佔比依品類區分：

傳統美食類 50%、健康飲品類 45%、國際品牌類 5%。

### 2. 新商品開發：

- (1) 甜點類推出「黑糖蜜 Q 仙草」新品。嚴選沖繩天然無污染素材：黑糖蜜及搭配粉粿、大紅豆及油綠豆，富含礦物質、鐵質、維生素等營養成分，可以促進腸道蠕動、新陳代謝等作用。一向台灣大眾就喜歡吃仙草，因仙草有解火、解熱、清血的功效，搭配上粿粉、大紅豆及油綠豆，不僅更健康，口感更是豐富，有別與一般傳統仙草，相信愛之味「黑糖蜜 Q 仙草」更能贏得消費者的青睞。
- (2) 健康飲品仍以健康概念為訴求，主推「牛奶燕麥」、「御藜麥」、「新雙健茶王」及「麥仔茶 PET590」四支新品。「牛奶燕麥」添加燕麥胚芽的豐富營養，健康 UPUP，乳含量 > 50%，結合動物奶及植物奶的優勢，寡糖添加，維持消化道機能，榮獲國家健康食品認證；天天喝，免疫力天天長大。「御藜麥」一次補充 8 種必需胺基酸加礦物質加膳食纖維，唯一全穀全營養、完全蛋白之鹼性食物，給大眾隨時享用超級食物藜麥的新纖食尚。「新雙健茶王」榮獲雙重健字號，市場唯一同時能不容易形成體脂肪及調節血脂茶飲、口味升級，再配上嶄新包裝設計，帶給大眾體脂肪、糖份同時 out 的新感受。「麥仔茶 PET590」由大麥萃取，真正止嘴乾，無咖啡因，不傷胃，添加寡糖，榮獲腸道健康食品認證，是時下著重健康大眾聚餐時，替代啤酒的最佳飲料之一。
- (3) 沾醬類推出「沾光金桔香醋醬」新品，水果與糖醋醬完美結合，有台灣客家金桔、蘋果、番茄，酸酸甜甜的口感，絕妙的酸甜比，能讓口味大開，不論是配炸物、煎物及關東煮等，都特別美味。

(4)調理類推出「珍寶三明治鮪魚」新品，嚴選營養與肉質最佳之黃鰭鮪魚，絕不添加其他魚種、防腐劑、人工色素，搭配愛之味獨家口味調理配方，呈現鮪魚原始鮮美風味，營養不流失，是拌餐、入菜的健康好搭檔。

### 3.新品牌策略合作夥伴：

國際知名食品大廠「雀巢茶品NESTEA」自105年正式以品牌授權合作模式授權本公司，成為雀巢亞洲區重要戰略合作夥伴之一後，透過本公司的精英團隊與管理及銷售，立刻讓雀巢檸檬茶重返市場第一名。

106年將推出嶄新的「翡翠檸檬蜜茶」，創新市場其他品牌，推出天然蜂蜜添加，自然甜感，鮮榨檸檬汁，天然檸檬清香，再以特調黃金比例綠茶為基底，與雀巢檸檬紅茶相呼應，來滿足喜歡不同口味的大眾。

因應時代趨勢，消費者在追求天然健康之際，更期待口味帶來的飲食愉悅與健康同時兼得。本公司擁有優秀的研發團隊，每年皆研發創新具健康概念的美食、飲品與保健食品，未來仍將秉持「讓明日更健康」的核心理念，為社會大眾謀取更多「吃的健康」的福利。

## 三、展望未來：

### 1.精耕通路，深化與通路端的合作關係

市場競爭日益激烈，與各通路商建立更緊密之夥伴關係更形重要。本公司將藉由目標管理的推動與完整的通路發展計畫，創造愛之味及通路與消費大眾三贏的局面。未來將以更多樣化的行銷活動，如：深入民心的廣告、多樣化與生動化賣場陳列，刺激消費者購買慾。並藉由強化店內佈置及活動露出，進一步提升貨架佔有率、市占率及銷量。

### 2.專注於品牌價值，提升品牌形象

愛之味長久以來持續關注市場發展趨勢，研發各種符合消費者需求的新產品，以掌握銷售先機，更會推出更多符合現代消費者需求的健康導向的食品、飲品、調理品、保健品等。藉由大量的媒體曝光，以及新舊媒體的組合運用，讓各年齡層的消費大眾都能認知到本公司品牌與商品力及品牌價值。另一方面，致力於行銷資源的投注與產品結構的改善，以及廣告行銷的整合，同時配合精耕通路，增進消費者的忠誠度及回購率，提高品牌市場佔有率及品牌資產。

### 3.更落實食品安全，為消費者把關

愛之味堅持產品品質三不政策：「不含防腐劑」、「不加人工香料」、「不加化學色素」，提供最安全、最健康的產品給消費者。每一罐產品皆通過食品衛生安全檢測，符合安全標準，主動為消費者把關。

本公司也設有中央健康科學研究所，擁有數十位國內外碩士博士及世界級尖端檢驗設備，附設檢驗分析中心，獲TFDA與TAF雙國家及專業認證，與國際接軌世界同步的檢驗儀器，如：高效能液相層析質譜儀、三聚氰胺檢測、塑化劑檢測、氣相層析質譜儀、農藥殘留檢測、原子吸收光譜儀、礦物質檢測與重金屬分析為食安層層把關。

### 4.持續不斷的創新與研發，開拓更多商機

因應市場的快速變遷及消費者需求，本公司將以創新的技術研發更多的新商品，以滿足消費者多變的味蕾，拓展更多商機。在今年，「黑糖蜜Q仙草」、「牛奶燕麥」、「御藜麥」、「新雙健茶王」及「麥仔茶PET590」等，即是依此概念推出的新商品，一上市即深獲消費大眾的喜愛。愛之味中央健康科學研究所一貫秉持「產品品質自然化」、「製造技術科學化」、「健康食品大眾化」三大理念，提供最健康、安全、

美味的商品給消費者。

未來仍將持續創新研發食品科技，將生物技術運用在大自然的食材原料上。有鑒於現代文明病及慢性疾病的叢生，預防醫學亦是愛之味的研發核心理念，在此方面的努力已成為專業領域且績效卓著。「保健食品」的開發與上市即為針對現代人關心問題所特別研發，將把藥食同源的養身概念帶入，再結合尖端科研及嚴選天然原料及檢測，務求做到「安心、天然的健康保健品」。


#### 5. 穩定內需市場，積極拓展海外版圖

佈局全球，拓展海外市場，為愛之味品牌的永續發展開拓更多空間及格局。

除努力透過前述的新品及既有產品、與雀巢的戰略合作、以及不斷為大眾帶來更多經食安把關的健康取向的產品外，愛之味也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希望把「讓明日更健康」的品牌理念傳揚國際，目前本公司的產品有銷售到美洲、東南亞、港、澳及中國大陸，也已經與不少大陸知名品牌展開合作戰略伙伴的規劃，另一方面也準備進軍日本與韓國，相信在不久的將來，本公司的努力與品牌，會漸拓展到更多的海外版圖。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盈虧撥補表之議案，業經查核完竣，所有決算表冊，經核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謹具報告。

敬請

鑑核

此致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上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子鏘



監察人：樂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建宏



監察人：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陸醒華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8 日

##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查核報告書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 查核意見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一、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以及投資性不動產入帳基礎及評估情形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投資性不動產計 1,281,156 仟元，佔總資產 13%，其後續係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105 年度認列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變動損失計(12,114)仟元，佔稅前淨利(11%)，該評估基礎主要係委託外部估價師以市場租金及價值計算其收益為前提進行折現現金流量或土地開發進行分析，該分析仰賴外部估價師依據勘估標的之整體使用情形、當地或市場行情等評估判斷，其評估所採用相關之利潤率及折現率等假設及估計，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因此，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對公司之瞭解，評估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正確性及對於公司根據外部估價師出具之獨立評估鑑價報告之可回收金額與入帳金額是否相符，檢視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估價內容是否符合規定(包括方法、分析期間、折現率等)，並評估該外部估價師之資格及獨立性，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揭露之資訊是否允當及完整等。

#### 二、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2；金融資產減損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九)。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計 344,690 仟元及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205,000 仟元，其中部份被投資公司因持續虧損，資產減損可能存在風險，因此，金融資產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評估表；評估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所使用之假設是否適當及對於公司根據證券分析師出具之獨立評估報告確定的可回收金額，檢視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並評估該證券分析師之資格及獨立性等等。

#### 其他事項

上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1,255,991 仟元及 1,235,350 仟元，均佔個體資產總額之 13%，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307 仟元及 7,552 仟元，分別佔個體稅前淨利之 13%及 14%。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會計師：李 青 霖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6 年 3 月 28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家味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for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碼, 資產, 負債或權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160 應收帳款淨額, 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00 其他應收款,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20 本局所得稅資產, 1300X 存貨, 1410 預付費用,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23 非流動資產, 154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 1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0 無形資產, 17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XX 資產合計, 2100 短期債務, 2110 應付帳款, 212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50 應付票據,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80 其他應付款, 22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5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310 預收款項, 2320 負債,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40 長期債務,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1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645 存入保證金,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XX 負債合計, 3110 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310 資本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00 其他權益, 3XX 權益, 3XX 權益合計, 4000 營業收入, 5000 營業成本,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6100 營業費用, 6200 推銷費用, 6300 管理費用,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7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收入, 705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070 財務成本,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83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3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38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839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會計主管: 張和順

經理人: 陳志展

董事長: 陳哲芳

會計主管: 張和順

家味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105年度, 104年度, 代碼, 項目, 金額, %. Rows include 4000 營業收入, 5000 營業成本,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6100 營業費用, 6200 推銷費用, 6300 管理費用,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7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收入, 705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070 財務成本,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83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3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38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839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董事長: 陳哲芳

經理人: 陳志展

會計主管: 張和順





(承上頁)

項 目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567	-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55,0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7,500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18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3,9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02	1,12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6,191	-199,43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97,14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011	-31,2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3	134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16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590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153,000
取得無形資產	-373	-34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87	-37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459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66	-1,9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709	732,6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5,000	-
短期借款減少	-	-5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100,000
償還公司債	-486,510	-558,183
舉借長期借款	2,120,000	613,000
償還長期借款	-1,763,482	-811,326
存入保證金減少	-59	-32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5,787	-
支付之利息	-89,700	-88,9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8,964	-1,000,5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310	50,1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3,397	303,2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3,707	\$353,397

董事長：陳哲芳



經理人：陳志展



會計主管：張和順



##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查核報告書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愛之味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之味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之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之味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愛之味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以及投資性不動產入帳基礎及評估情形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投資性不動產計 2,284,485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20%，其後續係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105 年度認列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變動利益計 297,223 仟元，佔稅前淨利 230%，該評估基礎主要係委託外部估價師以市場租金及價值計算其收益為前提進行折現現金流量或土地開發進行分析，該分析仰賴外部估價師



依據勘估標的之整體使用情形、當地或市場行情等評估判斷，其評估所採用相關之利潤率及折現率等假設及估計，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愛之味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對公司之瞭解，評估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正確性及對於公司根據外部估價師出具之獨立評估鑑價報告之可回收金額與入帳金額是否相符，檢視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估價內容是否符合規定(包括方法、分析期間、折現率等)，並評估該外部估價師之資格及獨立性，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揭露之資訊是否允當及完整等。

## 二、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2.；金融資產減損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十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計 411,485 仟元及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527,000 仟元，其中部份被投資公司因持續虧損，資產減損可能存在風險，因此，金融資產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愛之味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評估表；評估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所使用之假設是否適當及對於公司根據證券分析師出具之獨立評估報告確定的可回收金額，檢視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並評估該證券分析師之資格及獨立性等。

其他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7,302 仟元及 21,178 仟元，均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負債總額分別為 612 仟元及 566 仟元，均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均為 0 仟元，均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均為 0 仟元，均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另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1,404,390 仟元及 1,323,298 仟元，均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2%，民

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11,018 仟元及 8,478 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9%及 15%。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之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之味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之味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不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之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之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

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之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之味集團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會計師：李 青 霖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6 年 3 月 28 日



單位：新台幣等千元

代碼	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現金及存款類科目	8813,014	5	\$836,247	6
1110	應收帳款	18,515	-	17,084	-
1147	應收帳款-其他	-	-	10,000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739	-	21,510	-
1190	其他應收款	23,061	4	31,977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2,919	4	428,586	4
1200	其他應收款-其他	147,380	1	471,380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3,713	1	220	-
1220	其他應收款-其他	20,584	0	220	-
130X	其他應收款-其他	3,043	0	1,412	-
1400	其他應收款-其他	570,888	6	618,986	5
1410	其他應收款-其他	103,641	1	124,458	1
1470	其他應收款-其他	24,000	-	78,748	1
111X	流動資產合計	2,083,466	18	2,893,751	19
1523	非流動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491	1	134,613	1
1528	非流動資產-其他	11,485	4	397,632	3
1546	非流動資產-其他	527,000	5	527,000	5
1550	非流動資產-其他	2,615,177	23	2,455,679	23
1600	非流動資產-其他	2,991,036	26	3,460,035	16
1700	非流動資產-其他	2,284,485	20	1,794,543	16
1800	非流動資產-其他	25,751	0	32,189	0
1810	非流動資產-其他	25,751	0	32,189	0
1820	非流動資產-其他	1,156	0	275,563	2
1830	非流動資產-其他	20,018	0	10,053	0
1885	非流動資產-其他	142,564	1	158,739	1
1890	非流動資產-其他	27,892	0	28,412	0
151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452,223	82	9,190,966	81
111X	資產總計	\$11,545,689	100	\$11,394,737	100
111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1,545,689	100	\$11,394,737	100

代碼	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2100	短期債務	2100	0	2100	0
2110	短期債務	2110	0	2110	0
2120	短期債務	2120	0	2120	0
2150	短期債務	2150	0	2150	0
2170	短期債務	2170	0	2170	0
2180	短期債務	2180	0	2180	0
2190	短期債務	2190	0	2190	0
2200	短期債務	2200	0	2200	0
2210	短期債務	2210	0	2210	0
2220	短期債務	2220	0	2220	0
211X	流動負債合計	2,818,393	25	2,833,488	25
2540	非流動負債	2,348,698	21	1,999,692	18
2570	非流動負債	148,636	1	140,812	1
2611	非流動負債	5,787	0	5,787	0
2635	非流動負債	186,352	1	28,500	0
2646	非流動負債	13,948	0	18,112	0
251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85,421	23	2,467,101	22
211X	負債合計	5,503,814	48	5,300,589	47
3110	資本公積	4,945,134	42	4,872,053	43
3200	資本公積	256,837	2	370,221	3
3300	資本公積	13,854	0	10,594	0
3320	資本公積	20,966	0	178,110	2
3350	資本公積	20,966	0	178,110	2
3400	資本公積	-168,212	-1	-62,489	-
311X	資本公積合計	5,349,618	46	5,400,185	47
331X	資本公積合計	691,737	6	693,963	6
311X	資本公積合計	6,041,375	52	6,094,148	53
111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1,545,689	100	\$11,394,737	100

會計主管：張和碩



經理人：陳志威



董事長：陳怡芳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4,545	100	\$4,019,2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2,813,592	68	2,742,430	68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300,953	32	1,276,828	32
61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56,410	24	1,078,977	27
6200	管理費用	329,582	8	347,08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569	1	41,25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32,561	33	1,467,322	37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31,608	-1	-190,494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76,853	2	50,08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2,694	4	318,646	8
7050	財務成本	-113,343	-3	-113,806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4,689	1	-7,45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893	4	247,471	6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29,285	3	56,977	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13,908	-	19,352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15,377	3	37,625	1
8100	停業單位損益	-	-	22,103	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15,377	3	59,728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569	-	-38,765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490	-	15,13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17	-	-6,59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9,986	-2	17,47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0,689	-1	-17,04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724	-	-5,94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5,835	-	4,19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15,506	-3	-28,75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9	-	\$32,975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103,262	3	48,394	1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2,115	-	11,334	-
8600	合計	\$115,377	3	\$59,728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10,305	-	31,189	1
8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0,176	-	1,786	-
8700	合計	\$-129	-	\$32,975	1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0.21		0.05	
9720	停業單位淨利(淨損)	-		0.04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0.21		-0.01	
9820	停業單位淨利(淨損)	-		0.04	

董事長：陳哲芳



經理人：陳志展



會計主管：張和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本 年		前 年		基 本 股 東 項 目	
	實收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4.1.1餘額	\$4,976,899	\$325,464	\$4,694,824	\$-869,714	\$-172,696	\$878,125
盈餘結轉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369,714	369,714	-	-
合計	-	-	-369,714	369,714	-	-
本期淨利(損)	-	-	48,394	-16,951	-	11,3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0,186	-	-6,5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1,443	30,186	-	1,78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	-	-239	159	-	-	9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47,384	-	-	-	-47,38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4,258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78,072	-	-	3,005	-75,28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110,78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698,963
104.12.31餘額	4,872,869	370,221	176,110	31,596	-198,531	8,094,148
盈餘結轉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3,160	-3,160	-	-
特別盈餘公積	-	-	28,436	-28,436	-	-
特別盈餘公積	-	-	-73,081	-	-	-
合計	73,081	-73,081	28,436	-31,596	-	-
本期淨利(損)	-	-	102,262	-7,844	-	12,1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7,844	-85,808	-19,917	-1,9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95,418	-93,652	-19,917	-10,17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	-	-	41	-	-	-12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40,30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12,25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891,757
105.12.31餘額	\$4,945,134	\$258,837	\$13,854	\$95,459	\$-219,448	\$6,041,975

董事長：陳哲芳



經理人：陳志展



會計主管：張和順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29,285	\$56,977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13,867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29,285	70,8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7,123	273,972
攤銷費用	6,150	6,551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4,934	9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922	-48,736
利息費用	113,343	148,589
利息收入	-1,870	-12,070
股利收入	-7,748	-3,7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4,689	21,18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034	-52,5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4,200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380	-258,52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3,370	11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利益)	-4,420	-1,831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297,223	-70,851
其他項目	101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1,153	3,0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7,806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1,347	-24,81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5,896	-72,95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502	-250,980
存貨(增加)減少	48,128	20,66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0,817	-35,77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4,746	-3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5,644	-356,3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108	9,00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0,736	196,65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4,159	84,09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5,752	-32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5,220	1,379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24,202	-23,2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227	267,5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417	-88,837
調整項目合計	-5,736	-85,8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3,549	-14,959
收取之利息	1,906	10,658
收取之股利	9,834	8,63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9,276	1,0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6,013	5,3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567	-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11,0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000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31,68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36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5,87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5,436	-16,585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10,07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818	-175,4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7	355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354
存出保證金減少	9,372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452,900
取得無形資產	-477	-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37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9,965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20	14,742
其他預付款項減少	16,175	4,9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1,773	43,11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67,934	-
短期借款減少	-	-78,42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133,008
償還公司債	-486,510	-558,183
舉借長期借款	2,133,950	963,000
償還長期借款	-1,883,923	-840,982
償還特別股負債	-22,5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5,647
存入保證金減少	-4,164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5,800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5,787	-
支付之利息	-131,876	-130,101
非控制權益變動	-12,149	401,7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2,349	-360,29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178	19,8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233	-291,9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6,247	928,2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3,014	\$636,247

董事長：陳哲芳



經理人：陳志展



會計主管：張和順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  
 盈虧權補表  
 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7,843,8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變動數	40,974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7,802,909)
105年度稅後淨利(損)	103,262,363
可供分配總額	95,459,45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9,545,94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5,913,509)
期末未分配盈餘	—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